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5-147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 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根据《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预留份额的分配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2025 年 2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涉及的最后一笔标的股票已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完成非交易过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354,500 股公司股票全部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州天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28%，过户价格为

11.16 元/股。

5、2025 年 3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同意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任期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6、2025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受让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的分配情况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及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置 61 万股预留股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总量的 10.12%。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及不断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并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条件的规定，公司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同意由符合条件的 6 名参与对象以 11.06 元/股的价格认购本次预留份额中的 13.40 万股股份。股份来源于已回购的公司股票，参与对象不涉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最终参与人员名单、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本次具体预留份额分配如下：

持有人	所获份额对应股份数量 (万股)	占本员工持股计 划的比例	持有份额 (万份)
核心管理人员（6人）	13.40	2.22%	148.2040
合计	13.40	2.22%	148.2040

本次预留份额认购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 三、预留份额的锁定期及考核要求

###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

预留部分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预留份额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分二批解锁，具体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	50%
第二批解锁	自公司公告预留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24 个月	50%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的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及解锁安排。

### (二) 员工持股计划的交易限制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 (三)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预留份额的考核年度为2026-2027年，各年度业绩考核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考核年度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A)		考核年度公司累计营业收入 (B)	
		目标值 (Am)	触发值 (An)	目标值 (Bm)	触发值 (Bn)
第一个解锁期	2026	2026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08 亿元	2026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67 亿元	2025-2026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373 亿元	2025-2026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99 亿元
第二个解锁期	2027	2027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55 亿元	2027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04 亿元	2025-2027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628 亿元	2025-2027 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503 亿元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
考核年度公司营业收入(A)	A ≥ Am	X1=100%
	An ≤ A < Am	X1=80%
	A < An	X1=0%
考核年度公司累计营业收入(B)	B ≥ Bm	X2=100%
	Bn ≤ B < Bm	X2=80%
	B < Bn	X2=0%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X)取X1和X2的孰高值		

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触发值，持有人不得解锁当期份额。

持有人所持份额未解锁或未能完全解锁部分由管理委员会予以收回，择机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后按照未解锁份额所对应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持有人自筹资金，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 (四) 部门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考核年度内根据公司层面制定的业绩考核指标，各事业部制订部门业绩考核方案，公司各事业部的部门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部门标准系数根据下表确定：

部门考核结果	A	B	C	D
部门标准系数	1.0	0.75	0.5	0

公司及各子公司各职能部门不单独设置部门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 (五) 个人绩效考核

各部门制订适用于本部门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当年绩效考核方案，并报公司批准。

绩效考核周期结束后，根据部门实际绩效达成情况和激励对象实际工作业绩，对激励对象进行评分。同时，结合部门当年业绩考核结果确定的解锁比例与激励对象个人年度业绩评分，确定个人综合考核结果以及对应的个人标准系数。

其中，个人年度业绩综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标准系数如下：

个人综合考核结果	A	B	C	D
个人标准系数	1.0	0.75	0.5	0

综上，各解锁期内，公司满足相应业绩考核目标的前提下，持有人个人当

期实际解锁份额=持有人所持当期份额×公司层面解锁比例×部门层面标准系数×个人标准系数。

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因业绩考核原因不能解锁或不能完全解锁的部分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该部分标的股票后按照未解锁份额所对应标的股票的原始出资额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持有人自筹资金，剩余资金（如有）归属于公司，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处理对应标的股票。

####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事项符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预留份额分配系员工在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上参与的，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预留份额分配的情形；亦不存在公司向员工因参与本次预留份额分配而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 **五、其他说明**

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预留份额认购时间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12个月内，如未完全分配的，则由管理委员会决定剩余份额及对公司股票权益的处置事宜。本次授出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13.40万股，剩余未授予预留份额所涉标的股票为47.60万股，将由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定剩余份额及对公司股票权益的处置事宜。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 **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